

8、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复兴医院）的（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复兴医院腹腔镜系统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复兴医院腹腔镜系统项目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
制造商为（广东欧谱曼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39人，营业收入为
21,445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7,651.88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、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
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济世康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10日


1001760084258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